



证券代码：835193

证券简称：东立科技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 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机场路96号金海大厦15楼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11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饶华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按照《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要求，根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实际经营状况、公司治理情况等，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5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投资实施尾矿再回收项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高钛资源回收率，提升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公司全资孙公司攀枝花兴中矿业有限公司拟投资实施尾矿再回收项目，从现有选矿工艺产生的尾矿中再提取回收钛精矿。项目预计投资约 5000 万元，建成达产后预计每年可再回收钛精矿约 5 万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投资实施尾矿再回收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及其他机构申请融资授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2023年1月9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授信及与子公司相互担保事项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2023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申请贷款授信事务并签署相关文件的议案》等议案（以下合称“授信议案”），预计公司2023年度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贷款等授信额度，在2023年度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借贷融资时，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互为对方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并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相关抵押、担保、合同签署等事宜。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攀枝花兴中钛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中钛业”）100%股权事宜已于近期完成，兴中钛业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与子公司（包括兴中钛业及其子公司）2023年银行及其他机构融资授信额度、互为提供担保额包含在上述授信议案所述的人民币25,000万元额度内。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2023年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公司与子公司拟互为提供担保。前述开展融资租赁事宜包含在以上授信议案的范围内，融资额度及担保总额均包含在上述授信议案所述的人民币25,000万元额度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办理向银行及其他机构融资涉及的相关抵押、担保、合同文本签署等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租办公场所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0年10月，公司与董事长饶华先生签署《房屋租赁协议》，租赁其名下位于成都市青羊区光华东三路486号中铁西城（建筑面积共483.38平方米）的办公场地，租赁期限三年。鉴于该协议即将到期，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及后续业务发展考虑，拟继续租赁前述办公场地，租期为五年（自2023年11月1日至2028年10月31日止），租金仍为人民币29002.80元/月（含税）。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租办公场所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虎、房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饶华、陈爽回避本议案表决。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